

全国杰出科技人才奖

一、基本情况

“全国杰出科技人才奖”的前身是“全国优秀科技工作者奖”，该奖是中国科学技术协会在1997年设立的，每两年评选一次。

2015年经中央批准，中国科学技术协会对这一奖项进行改革，在“全国优秀科技工作者”奖中增设“全国杰出科技人才”奖子奖项。每两年评选一次，每次评选名额不超过10名。主要表彰奖励在承担重大科研项目、重大工程以及前沿、重点学科领域取得原创性、标志性重大成果，在科技界享有崇高声誉、在科技创新中起到核心领军作用的一线科技人才。

二、评选规则

“全国杰出科技人才奖”候选人推荐按照10个学科领域，通过两种渠道产生。一是由全国学会推荐，包括学会独立推荐、学会联合体推荐以及按照大的学科领域由牵头学会商相关学会形成的学科群共同推荐等三种方式，二是邀请中国科学技术协会常委、荣委等100多位科学家进行提名。